

國立台南二中 114 學年度台南市學生美展校內初選入選公告

一西畫類

蔡○瑜	張○淇	吳○彤	黃○慈	林○璇
簡○駿	曾○臻	陳○熙	吳○宏	杜○菱
陳○瑄	蕭○芯			
黃○綺(普通班組)	蘇○嫻(普通班組)			

二水墨類

陳○綦	鄭○予	陳○欣	侯○羽	楊○穠
黃○婷	林○璇	蘇○涵	陳○鈺	薛○雯
黃○霖	蕭○芯			

三版畫類

林○穎(普通班組)				
劉○汝	鄭○蕎	陳○熙	曾○臻	

四書法類

林○民(普通班組)	梁○甯(普通班組)	黃○勛(普通班組)	
徐○	林○岑	蘇○煥	李○諺

五設計類

吳○叡(普通班組)	陳○妍(普通班組)		
郭○真	劉○瑜	黃○涵	杜○菱

六漫畫類

吳○叡(普通班組)	陳○怡(普通班組)	蘇○嫻(普通班組)		
黃○安	張○瑜	李○融	李○諺	陳○綦
陳○昕	林○庭	陳○瑄		

附上裝裱規定請詳閱

裝裱後作品請於 114 年 10 月 7 日(二)8:00 後交至弘道樓四樓水彩教室

組別	類別	參賽作品規格	備註
國中組 高中（職）組	1. 西畫類	1. 國中組一律使用畫紙、紙版或畫布，大小為四開（約 39 公分×54 公分），一律不得裱裝。<u>油畫作品待乾透後方可繳交。</u> 2. 高中（職）組，油畫最大不得超過五十號，最小不得小於十號，水彩最大不得超過全開畫紙，最小不得小於四開畫紙。作品一律裝框，<u>背板材質以防潮耐撞為原則。</u> 3. 高中（職）組送件時需另附 100-200 字作品介绍。	
	2. 書法類	1. 國中組作品大小為對開（約 34 公分×135 公分），<u>一律托底但不得裱裝。</u> 2. 高中職組作品大小為全開（約 68 公分×135 公分）。<u>一律托底但不得裱裝</u>，對聯、四屏、橫式、裝框、手卷不收。 3. 各組以自選詩詞或成篇成段之文章為原則。但參加決賽現場書寫之作品另依主辦單位規定辦理。 4. 不得以臨摹作品參賽，作品需落款，但不可書寫校名（凡臨摹作品及書寫校名者一律不予評審），一律採用素色宣紙（界格與否由參賽者自行決定）。	
	3. 平面設計類	1. 國中組作品最大不得超過對開（約 39 公分×108 公分或 78 公分×54 公分），最小不得小於四開（約 39 公分×54 公分），作品一律裝框<u>並加裝壓克力板保護作品</u>，裝框後高度不得超過 10 公分，連作不收。 2. 高中（職）組，作品最大不得超過全開（約 78 公分×108 公分），最小不得小於四開（約 39 公分×54 公分）。作品一律裝框<u>並加裝壓克力板保護作品</u>，裝框後高度不得超過 10 公分，連作不收。 3. 以生活環境與藝術為主題，得採用各類基本材料，並以平面設計為限。 4. 平面設計參賽作品須有明確的主題、且具有功能性與目的性。 5. 高中（職）組送件時需另附 100-200 字作品介绍。	

組別	類別	參賽作品規格	備註
	4. 漫畫類	1. 參賽作品形式不拘，大小不超過四開畫紙（約 39 公分x54 公分），作品一律不裱裝。 2. 參賽作品不限定主題。黑白、彩色不拘，單幅、四格、多格漫畫形式均可，如以電腦完稿，另需附 tif 檔之光碟。作品仍需印出。非必要文字不得出現在作品上，避免海報形式作品。作品以圖案、意象為主要表達方式，例如作品要表現痛的感覺，可以畫出痛苦表情，不需在作品上添加好痛等文字表達。 3. 高中（職）組送件時需另附 100-200 字作品介紹。	
	5. 水墨畫類	1. 國中組作品大小為宣(棉)紙四開(約 30~35 公分x60~70 公分)， <u>一律托底但不得裱裝</u> 。 2. 高中（職）組一律以捲軸裱裝，並以塑膠套裝妥送件。作品大小連同裱裝寬度不得超過 120 公分，長不得超過 270 公分。橫式、裝框、聯屏、手卷不收。 3. 作品可落款，但不可書寫校名，凡書寫校名者一律不予評審。 4. 高中（職）組送件時需另附 100-200 字作品介紹。	
	6. 版畫類	1. 國中組大小以四開(約 39 公分x54 公分)為原則，一律不得裱裝。為預防作品彼此黏貼之現象，得以透明膠片覆蓋。 2. 高中（職）組，作品最大不超過 120 公分x120 公分，作品一律裱框， <u>背板材質以防潮耐撞為原則</u> 。 3. 版畫作品須 (1)親自構圖；(2)親自製版；(3)親自印刷。 4. 作品正面一律簽名（ <u>依國際慣例使用鉛筆為宜</u> ，簽名一律簽在作品上），並寫上張數編號及畫題。 範例： 1/20 ○○ 王小明 2025 第幾件/數量 題目 姓名 年份 5. 高中（職）組送件時需另附 100-200 字作品介紹並註明版種(如凹、凸、平、孔版等)及材質(如木板、金屬板、銅版等)。	